

附件 4

2023 年度安化县工伤保险基金管理 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

2024 年 06 月 19 日

2023年度安化县工伤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部门(单位)基本情况

(一)2023 年度重点工作

(1) 保障全县企业，事业单位，社会团体，民办非企业基金会，律师事务所，会计师事务所等组织的工伤保险征收工作的顺利完成；

(2) 保障用人单位工资总额和职工个人工资、工龄、工种等基本情况核查进度；

(3) 保障办理工伤保险登记的精确度和效率；

(4) 保障进行工伤保险的调查统计和信息系统管理、按照规定管理工伤保险基金的支出效率；

(5) 保障工伤保险基金的预决算和进行工伤医疗监管进度；

(6) 保障核定工伤保险待遇的效率。

(二)部门整体支出规模、使用方向、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

2023 年度整体支出总额 151.35 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1.35 万元，占总收入的 100%。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：人员经费包括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退休费生活补助、住房公积金等；日常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、差旅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劳务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其他商品和

服务支出等；项目支出主要包括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、办公费、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办公设备购置。涉及人员经费、保障基本运转、开展各项专项业务工作、精准扶贫、党建所发生的全部支出。

二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

(一)基本支出情况

基本支出151.35万元，是为保障各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22.97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20.85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支出7.04万元。

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：2023年，“三公”经费完成2.68万元，比上年减少1.08元。

(二)项目支出情况

项目支出0万元。

三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2023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0万元。

四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

2023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。

五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2023年本部门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支出。

六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2023 年度支出总额 151.35 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 151.35 万元，基本支出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，包括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水电费、差旅费等日常公用经费；项目支出金额 0 万元。

七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部门预算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不足。单位正常运转的刚性支出大，现有的部门预算资金不能满足日益增长的工作需要。

八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等。

- 1、加强财务管理，严格财务审核。
- 2、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，切实提高财务人员业务水平。

九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暂未公开。

十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无。

